**邓州市2018年城乡规划局部门预算基本情况说明**

**一、部门基本情况**

**1、部门机构设置情况**：城乡规划局机关内设办公室、总师室、规划发展科、规划管理科、信访科、村镇规划科、规划局下属有副科级全供事业单位邓州市规划监察大队，有股级差供事业单位邓州市规划院和邓州市测绘院。

**2、单位职责**：宣传贯彻执行国家、省有关城乡规划管理办法的法律、法规和政策，研究拟定城乡规划管理的规范性文件，并组织实施；负责组织编制、修订和实施市域城镇体系规划、城市总体规划、近期建设规划、分区规划、专项规划和详细规划；会同有关部门编制各类城市专业规划或专项规划、参与拟定江河流域规划、区域规划、土地利用总体规划、社会经济发展规划和城市建设年度计划；负责城市规划区的建(构)筑物、道路、管线和其他工程建设项目的选址定点、建设用地和建设工程的规划管理，核发《建设项目选址意见书》《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》和《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》，并参与建设工程的竣工验收；负责城市规划区内临时建设的规划审批；负责对城乡规划区内各类建设工程规划进行监督检查，依法监督查处违反城市规划的行为；指导监督城市区外乡镇的城乡规划工作；评审、报批乡镇政府所在地的整体规划；负责县级以上风景名胜区规划的审批报批、监督管理和重大建设项目的规划审批工作；负责制定市域内城镇规划的编制和实施；负责城市测绘管理和城市地理信息系统的建设、管理工作;负责组织城乡规划设计方案评审，负责城乡规划设计单位的资质管理；负责城乡规划档案资料的收集、整理、归档和开发利用工作。

**二、预算收支增减变化**

**1、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**

 2018年本单位收入总计**794.76** 万元，支出总计 **794.76**万元，与2017年相比，收入支出增长了 **-309.1**万元。主要原因是：财政拨款增长**7.12** 万元，结转结余收入增长 万元，政府性基金收入增长 万元，非税收入**降低了316.22**万元。

**2、收入预算说明**

 2018年本单位收入预算 **794.76** 万元，其中：财政拨款 **224.36** 万元，非税收入计划完成 **570.4** 万元（包括收费收入 万元、罚没收入**570.4** 万元、专项收入 万元，国有资产收益 万元，其他收入 万元）。政府性基金计划完成 万元。纳入专户收入计划完成 万元。

**3、支出预算说明**

 2018年支出预算**794.76** 万元，按照用途划分为：基本支出**224.36** 万元，占年度计划的**28.23** %；项目支出 **570.4** 万元，占年度计划的 **71.77** % 。

**三、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**

2018年“三公”经费预算为**89**万元。比2017年减少**7.88** 万元。

具体支出情况如下：因公出国（境）费 万元，公务用车购置费 万元；公务用车维护费**19**万元；公务接待费**70**万元。

**四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**

**1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**

2018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 **794.76** 万元，主要保障机关人员工资发放、机构正常运转及正常履职需要。

**2、政府采购支出情况**

2018年无政府采购预算安排。

**3、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（逐步公开)**

名词解释

　　1、财政拨款收入：是指省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。

　　2、事业收入：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 得的收入。

　 3、其他收入：是指部门取得的除“财政拨款”、“事业收入”、“事业单位经营收入”等以外的收入。

　　四、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：是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“财政拨款收入”、“事业收入”、“经营收入”和“其他收入”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，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（即事业单位以前各年度收支相抵后，按国家规定提取、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）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。

　　五、基本支出：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、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必需的开支，其内容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两部分。

　　六、项目支出：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，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。

　　七、“三公”经费：是指纳入省级财政预算管理，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（境）费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。其中，因公出国（境）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（境）的住宿费、旅费、伙食补助费、杂费、培训费等支出；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、燃料费、维修费、过路过桥费、保险费、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；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（含外宾接待）支出。

　　八、机关运行经费：是指为保障行政单位（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）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，包括办公及印刷费、邮电费、差旅费、会议费、福利费、日常维修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、办公用房水电费、办公用房取暖费、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、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。